## 109學年度 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系 四技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	第一學年(109)						
科目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
	11 口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
	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一)(二)	0	2	0	1		
	◎體育	1	2	1	2		
	◎中文閱讀與表達(一)(二)	2	2	2	2		
	◎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	
	◎分類通識			2	2		
	▲程式設計概論	2	2				
必	▲人工智慧概論與應用	2	2				
修	※影像風格與鏡頭美學(一)(二)	2	2	2	2		
	※基礎美術設計	2	2				
	※全媒體產業應用	2	2				
	※基礎程式設計			2	2		
	※資訊數學			2	2		
	※基礎角色設計			2	2		
	※故事發想與腳本寫作			2	2		
	小 計	15	18	17	19		
	戲劇概論	2	2				
	遊戲賽事製播	2	2				
	競技遊戲基礎實務	2	2				
	多媒體與遊戲設計實務	2	2				
	平面攝影與編輯	2	2				
	遊戲賽事實務操作			2	2		
選修	新媒體與網紅經濟			2	2		
	色彩學			2	2		
	數位美術設計			2	2		

第二學年(110)					
科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作 日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	◎體育	1	2		
	◎應用英文(一)(二)	2	2	2	2
	◎法政與社會	2	2		
	◎分類通識	2	2	2	2
	◎中文閱讀與表達(三)			1	1
	◎歷史文明通論			2	2
必	※導演學(一)(二)	2	2	2	2
修	※遊戲企劃	2	2		
	※2D/3D基礎動畫	2	2		
	※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2	2		
	※遊戲程式			2	2
	小 計	15	16	11	11
	遊戲競技與製播實務(一)(二)	2	2	2	2
	自媒體營銷與會員經營	2	2		
	故事設計與分鏡腳本製作	2	2		
	問卷調查與統計	2	2		
	新媒體應用與精準行銷			2	2
	IP產業鏈			2	2
選修	2D/3D進階動畫			2	2
	版面設計美學			2	2
	2D場景設計			2	2

第三學年(111)							
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
必	◎分類通識	2	2				
	◎專業倫理	1	1				
	◎英語能力檢測輔導			1	1		
	※多媒體專業英文	2	2				
	※實務專題(一)			1	1		
修							
	小 計	5	5	2	2		
	導演實務與影像實作(一)(二)	2	2	2	2		
	全媒體資源整合	2	2				
	電競產品品牌與行銷	2	2				
	進階遊戲製播實務	2	2				
	遊戲專案管理	2	2				
	VR實務與應用	2	2				
	進階動態分鏡腳本製作	2	2				
選	遊戲OB實作	2	2				
選修	影像概念與構成	2	2				
	App程式設計			2	2		
	AI實務與應用			2	2		
	跨時代媒體資源整合			2	2		
	全媒體製作人			2	2		
	遊戲角色實務與應用			2	2		
	AR實務與應用			2	2		
	進階場景設計			2	2		
	2D角色風格設計			2	2		

第四學年(112)					
科目		第一	第一學期		學期
	<b>↑</b> † ⊟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	※實務專題(二)	1	1		
	※多媒體專業認證輔導			1	2
必					
必修					
1135					
	小計	1	1	1	2
	專業經理人(一)(二)	2	2	2	2
	遊戲引擎實務	2	2		
	場景設計製作實作	2	2		
	遊戲腳本與故事設計製作實作	2	2		
	遊戲賽事實作	2	2		
	進階品牌宣傳	2	2		
	深度學習應用	2	2		
選	2D插畫設計	2	2		
修	跨平台遊戲設計實務			2	2
1130	進階行銷廣告			2	2
	主播賽評實作			2	2
	大數據分析			2	2
	資訊力認證輔導			2	2
	智慧遊戲設計實務			2	2
	多媒體實務(一)(二)(校外實習)	3	3	3	3
	作業實務(一)(二)(校外實習)	3	3	3	3
	職場倫理(一)(二)(校外實習)	3	3	3	3

項目	學分	時數
◎通識課程	30	33
▲專業基礎 (院必修)	4	4
※專業必修	33	34
專業選修	61	61
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0	3
合 計	128	135

## 備註:

- 1.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。
- 2.學生須修習勞作教育(0學分4小時),並於第一學年上下二學期實施。
- 3.一~三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16~30 學分,四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9~30 學分。
- 4.最低畢業學分: 128 學分; 必修學分: <u>67</u>學分
- 選修學分: <u>61</u>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 5.本系允許跨系選修學分,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<u>49</u>學分。
- 6.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, 以同等學力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,最低畢業學分:140學分;必修學分:<u>67</u>學分;

選修學分:<u>73</u>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,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<u>61</u>學分,並得延長修業期限至三學年。

- 7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,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- 8.校外實習課程共18學分,其中包括多媒體實務(一)(二)、作業實務(一)(二)、職場倫理(一)(二) 等六門課,非參與校外實習教學者,不得修習上列課程。
- 9.資工系與資管系之課程可認列為本系專業選修。
- 10.軟體工程學程之課程可認列為本系專業選修。
- 11.人文與設計學院所屬各系之課程可認列為本系專業選修。